

# 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饶府办字〔2022〕41号

---

## 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上饶市法人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集成 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、三清山风景名胜  
区、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管委会，市直各单位：

现将《上饶市法人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集成改革工作方案》  
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6月9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# 上饶市法人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 集成改革工作方案

为加快转变政府职能，持续深化“一网、一门、一次”改革，助推上饶打造“可比浙江、全国一流”的营商环境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推动高质量发展，让“百般呵护企业、充分尊重企业家”的理念深入人心，推进全面开展企业从注册到清算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集成改革工作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## 一、总体要求

**（一）指导思想。**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“放管服”和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精神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突出需求和目标导向，通过流程再造和信息共享，整合业务资源、优化业务流程，加快构建更加便捷、更多层次、更为高效的跨单位联办模式，实现企业法人“一件事一次办”，不断提升企业的满意度和幸福感。

**（二）工作目标。**聚焦企业和群众关切，巩固提升“一件事一次办”“一链办理”等改革经验，从企业注册开办到清算退出全过程，划分商事登记、场地获得、员工招聘、生产经营、权益保障、清算注销6个阶段，将涉及的企业准入、企业准营、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审批等关联性强、高频发生的事项进行系统集成，实现涉企事项集成化、场景化服务。

**（三）工作原则。**按照“一窗受理、一表申请、一网通办、一次办好”原则，全方位加强法人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改革系统集成。

**1. “一窗受理”。**强化业务融合，梳理联办事项清单，精简审批流程，设立线下一个综合窗口，将业务办理窗口统一集中前移，由综合窗口实行“一窗受理”。

**2. “一表申请”。**强化表单整合，将原先多单位多表格精简，合并重复或者类似的表格内容，同时进一步规范表单格式，实现“只填一份表、可办多项事”。

**3. “一网通办”。**强化平台支撑，基于原有“赣服通”“江西政务服务网”上饶分厅平台，建立“一件事”办理专区，与省级业务信息系统进行对接，打通各专网与政务服务网之间的数据壁垒，实现流程优化、数据流转、资料共享。通过“凭电子扫描件容缺受理、证件制发提前启动、纸质材料后台交换”办事流程，实现“一网通办”。

**4. “一次办好”。**强化服务模式，再造业务流程，通过合、并、串方式，实现“减材料、减时限、减流程”，压缩时限，达到效率最高、时限最短的最优流程，推行“异地办”“快递送”“网上办”“无证办”和“掌上办”，实现“一次办好”。

## **二、任务措施**

**（一）企业准入。**将市场主体核准登记、公章刻制、基本账

户开设、税控设备销售（发票领用）、社会保障单位参保登记、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等事项集成办理，实现相关事项“一链办理”；推进电子印章和电子营业执照同步发放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；配合单位：市公安局、市税务局、人行上饶市中心支行、市人社局、市公积金中心、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等）

**（二）企业准营。**将涉及单个许可或备案的事项，纳入“证照联办”范畴，实行营业执照和许可证联合办理；推进涉企许可证件在电子营业执照系统的归集，实现联管联展联用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；配合单位：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林业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烟草专卖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、市城管局、市卫健委、市文广新旅局、市公安局、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等）

**（三）户外医疗广告审批。**将涉及户外广告设置审批和中医医疗广告审查、西医医疗广告核准等户外医疗广告审批事项集成办理，提高企业户外医疗广告投放的便利度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卫健委；配合单位：市城管局）

**（四）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审批。**将涉及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的立项、规划许可、施工许可、竣工验收以及市政报装等事项集成办理（各阶段的办事事项可根据项目类型、建设条件选择性办理），切实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效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住建局、市发改委、市自然资源局；配合单位：市人防办、市林业局、市水利局、

市国安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气象局、市委统战部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公安局、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、市财政局等)

**(五) 用电报装。**推动浙闽赣皖四省边际城市电力业务“跨省通办”，实现四地电力业务“异地办、一次办成”。对城区**160**千瓦及以下，农村**100**千瓦及以下低压小微企业实行“**三零**”（零上门、零审批、零投资）服务，进一步压减全过程办理时限。对大中型高压项目实行“**三省**”服务（省时、省力、省钱）。取消非重要项目设计审查和中间检查，办电环节由五个压缩成“申请受理、供电方案答复、竣工装表接电”三个环节。全面推广网上国网**APP**、“赣服通”等“一证办电”线上服务，打造“业务线上申请、环节线上办理、进度线上查询、服务线上评价”的阳光业扩新模式，持续优化企业办电环境。（**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；配合单位：市工信局、国网上饶供电公司**）

**(六) 用水报装。**完善政企信息共享，通过工程联审平台实现优质、规范、高效的供水接入服务，推广获得用水业务与其它公共服务事项联动办理，简环节、压时限、精材料，进一步优化用水业务流程。政企联动，切实降低企业用水接入成本，供水报装实行前置服务、“无感式”接入服务，实现新建项目报装“零申请、零材料、零跑腿”，不断提升获得用水业务办理便利度。（**牵头单位：市城管局；配合单位：市自来水公司**）

**(七) 用气报装。**实现项目用户燃气接入“2100”服务，即办理环节不超过**2**个（从原来的**3**个环节减为勘察设计、验收通气等**2**个），受理材料**1**份，项目用户通过在线申请，一站式上门服务，实现“**0**”跑腿，“**0**”费用（报装各环节免费）；严格落实国家政策要求，承担对红线外与用气工程相关的市政燃气管道设施建设投资，取消计量装置等费用，进一步减少项目用气报装成本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城管局；配合单位：大通燃气公司）

**(八) 通信报装。**优化业务流程、简化办理材料，全面整合、优化通信报装业务，推行“网上申报、集中受理、限时办结”的服务模式，进一步提高企业办理通信报装的便利性和满意度。（牵头单位：市通信发展办公室；配合单位：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、移动上饶分公司、联通上饶分公司、电信上饶分公司、铁塔上饶分公司等）

**(九) 不动产登记登记。**优化不动产登记流程，精简申请材料，提升不动产登记效率，深化不动产司法查控协作，扩大“交地即办证”覆盖面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自然资源局；配合单位：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税务局、市住建局、市财政局等）

**(十) 员工招聘。**将用人单位招聘信息发布、社保账户设立、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、医保账户设立、职工参保登记等事项集成办理，着力推进“网上办”“掌上办”“就近办”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人社局；配合单位：市公积金中心、市医保局等）

**（十一）获得信贷。**鼓励银行机构积极创新产品和服务，为生命周期不同阶段的企业提供差异化信贷支持。推动涉企政务数据共享开放，进一步完善征信体系，拓宽企业直接融资渠道，优化金融信用生态环境。**（牵头单位：人行上饶市中心支行；配合单位：市自然资源局、市税务局、市市管局、上饶银保监分局等）**

**（十二）税费缴纳。**简并“纳税人资格和制度信息报告、纳税申报（缴纳）”等事项申报表，将企业纳税、“五险”缴纳、公积金缴纳、教育费附加缴纳、地方教育附加缴纳、文化事业费缴纳、残疾人保障金缴纳和工会经费等集成办理。**（牵头单位：市税务局；配合单位：市公积金中心）**

**（十三）跨境贸易。**继续深化通关模式改革，优化海关查验作业模式，持续提升通关效率，推进跨境贸易通关便利化。**（牵头单位：上饶海关）**

**（十四）企业变更。**实行企业变更登记和社会保险单位基本信息、税务、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变更登记联审联变、“一站式”办结，便捷企业变更。**（牵头单位：市市管局；配合单位：市税务局、市公安局、人行上饶市中心支行、市人社局、市公积金中心等）**

**（十五）合同执行。**区分企业合同纠纷的立案、审判、执行三个阶段，推动诉讼事项跨区域远程办理、跨层级联动办理，破解异地诉讼、跨域立案难题。**（牵头单位：市中级人民法院）**

**(十六) 惠企政策直通车。**健全完善惠企政策兑现“一站式”服务机制，做到全域兑现、及时兑现、掌上兑现，实现惠企政策“无障碍”直通企业，切实把支持企业各项政策落地落细落实，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和企业获得感。**(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；配合单位：市政务服务管理局、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，各惠企政策相关市直单位)**

**(十七) 破产办理。**着力解决长期困扰破产审判的企业注销、信用修复、税收减免等痛点难点，大力推进破产案件简易审理。加强执行与破产程序衔接，提高信息化、智能化水平，推进破产审判工作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常态化，营造稳定、公平、透明和可预期的营商环境。**(牵头单位：市中级人民法院)**

**(十八) 企业注销。**深化企业简易注销改革,实现市场主体核准登记、清税注销、银行账户注销、社保登记注销等同步注销机制，提高注销便利度。**(牵头单位：市市管局；配合单位：市税务局、人行上饶市中心支行、上饶海关、市商务局、市人社局等)**

### 三、工作安排

**(一) 明确实施方案（2022年3月）。**各牵头单位对各自牵头负责的“法人一件事”集成改革事项进一步细化论证调研，召集相关联办单位进行讨论磋商，形成事项清单，制定全流程操作指南，明确各自职责和任务，形成“一件事一次办”工作实施方案。



**（二）开展先行试点（2022年5月底前）。**区分各“一件事”集成改革难易程度，划分两个批次，由各牵头单位形成实施方案后，组织联合发文，选取一个或者几个条件较为成熟的县（市、区）进行试点先行，科学组织试点评估。对各地在场景分类、事项梳理、表单优化、流程再造、数据共享等方面进行评估验收，对成效显著、示范性强的在全市复制推广。

**（三）全面推进改革（2022年8月）。**依据试点先行的两个批次顺序，按照“成熟一个、推行一个”的原则，逐步推开法人全生命周期集成改革，并纳入“江西政务服务网”“赣服通”上饶分厅“一件事一次办”专区，最终实现法人全生命周期集成改革在全市范围内全面推行。

#### **四、组织保障**

**（一）强化统筹示范。**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负责总体牵头协调，建立健全法人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集成改革工作推进机制，明确时间表、路线图，夯实工作责任，确保改革工作有序推进落实。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负责牵头推进集成改革在“江西政务服务网”“赣服通”“赣政通”等平台实现线上应用，协调推动数据共享应用。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要勇挑重担，统筹推进企业准入、准营、变更、注销等“一件事”集成改革工作，发挥示范带头作用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抓好落实，按照时间、节点完成法人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集成改革各项工作任务。

**（二）强化协同配合。**各牵头单位要发挥好牵头作用，制定各“一件事”具体实施方案，协调相关单位，建立健全联办机制，精心组织实施，加强事项整合、材料精简，及时协调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各相关单位要全力配合，狠抓工作落实，切实做好本单位涉及事项的流程优化和及时办理，推进法人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集成改革顺利实施。

**（三）强化宣传引导。**充分利用电视、互联网、微信、报纸等新闻媒介积极宣传典型经验做法，提高法人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集成改革知晓度。注重加强对各“一件事”全流程操作指南的解读解说，告知操作平台和方法，不断提高公众认知度和社会应用水平，真正让改革的红利全面惠及企业和群众。

**（四）强化总结评估。**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定期调度各“一件事”集成改革情况，发挥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作用，梳理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并将改革推进情况纳入政务服务年度评估、评价范围，确保法人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集成改革工作顺利开展，落地见效。

---

抄送：市委统战部、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---

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

2022年6月9日印发